公司代码:600259　　公司简称:广晟有色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10.52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74,111.62万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69,701.10万元。因尚未弥补完前期亏损,董事会建议2019年度不进行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晟有色	600259	ST有色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文皓	王俊杰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1-32楼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1-32楼
电话	020-87705052	020-87705052
电子信箱	gysst@72263814@163.com	gysst@72263814@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深加工,钨矿采选以及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生产产品包括稀土精矿、混合稀土、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钨精矿等。

公司的稀土及钨业务均按照国家工信部、自然资源部下达的生产总量控制计划,依法依规指导所属企业开展生产经营。公司总部强化统一管控,加强所属生产企业的营销管理,建立了稀土产品销售统一指导价格体系和稀土产品销售备案制度,实施稀土企业大宗辅助材料统一招投标采购,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促进经营效益提升,所属企业开展包括钨矿、稀土矿及其他金属的原料采购、生产、产品销售、产品研发以及贸易经营业务,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全资子公司进出口公司主要开展稀土及其他有色金属等贸易业务,发挥国内外贸易渠道优势。

稀土板块,公司系国家6大稀土产业集团之一广东稀土集团的唯一上市平台,旗下控制3家稀土矿企业,4家稀土分离厂及1家稀土金属加工厂,并参股了2家稀土永磁材料生产企业,目前已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稀土产业链,稀土资源储量丰富,具备稀土全元素分离能力,在中重稀土领域具有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钨板块,公司在相关期货有动作以,但由于矿山服役年限过长,开采量位下降,储量减少,加上近年来设备更新、环境治理、安全投入等不断增大,钨精矿生产成本高,钨矿营收占比有所下降。目前,公司已加大了钨矿深边部探矿及挖潜增产工作,大力实施尾矿资源综合回收利用战略,钨矿板块不利局面将有望改善。

(二)行业情况

1.稀土行业

稀土是战略稀缺资源,独特的物理和化学性质使其具有许多其他元素所不具备的光、电、磁特性,其在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和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被誉为“工业味精”,被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技术、先进制造业、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稀土行业规模小、易受行业政策调控、供给变化影响,近年来稀土产品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且由于早期行业秩序不规范,无采金指标,违法违规生产现象屡禁不止,稀土行业损气废水高、公体处于供过于求的局面。

2019年稀土行业出现了大起大落行情。期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稀土价格指数首先从年初的132.8点,平稳走至5月22日132.1点,随后急速上扬至6月19日的全年最高165.8点,随后震荡回落至12月31日的133.6点。供给方面,受国内南方地区稀土矿山停产减产,国家持续开展稀土打黑工作等因素影响,加之中缅腾冲海关阶段性封关导致缅甸稀土进口量不稳定,中重稀土供给总量下降,但轻稀土供给的指标略有增长,总体保持稳定;需求方面,以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节能电器、智能机器人等为主的应用领域持续发展,对稀土永磁材料的需求稳步增加;政策方面,安中美贸易摩擦风险影响,稀土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高,国家提出要加大稀土产业的科技创新工作力度,不断提高开发利用的技术水平,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加强项目环境保护,实现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未来可望出台更多行业支持政策。

2.钨行业

钨是战略稀缺资源,熔点高、硬度强,具有卓越的高温机械性能、导电性和导热性,被称为“工业食盐”,被广泛用于军事、机械、电子、电力、金属加工、采矿等领域。

2019年,钨的供给未出现减少,但需求出现收缩,供求失衡,导致国内钨精矿和APT价格持续下跌,主要钨企业绩下滑。主要表现在我国钨产品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推进,高端产品产量上升,硬质合金尤其是棒材和高端硬质合金数控刀片投资持续增长,但总体需求出现减少,然而APT、氧化钨、钨粉和钨类等初中级冶炼产品产量仍占冶炼加工总产量的比重较大,供求关系发生转变。长期来看,随着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不断发展以及军工装备升级等拉动,钨产业需求有望企稳,钨产业仍具备较好的发展空间。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927,606,408.27	3,751,931,941.08	4.68	4,351,209,135.93
营业收入	4,509,180,935.08	2,410,719,135.28	87.05	5,495,230,98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05,225.41	-266,140,025.28		20,480,40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37,002.03	-319,914,363.75		-37,606,00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7,557,856.25	1,680,781,392.21	2.19	1,953,916,8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1,741.33	88,205,141.46	-61.80	241,452,37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88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88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14.64	增加17.24个百分点	1.0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9,268,976.27	983,695,620.58	1,322,637,545.40	1,643,578,79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51,718.73	46,245,359.85	4,842,322.00	-26,234,17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907,118.66	45,735,493.82	-12,568,337.01	-41,897,04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06,988.99	217,266,820.53	-148,373,166.45	-139,308,901.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8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2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129,372,517	42.87	0	无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	-266,700	14,374,588	4.76	0	未知		未知
刘益谦	0	7,620,497	2.5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919,500	2.29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上海明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客战略资源1号基金	0	2,928,257	0.97	0	未知		未知
万忠波	2,794,683	2,794,683	0.9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龚颖泽	56,000	1,652,700	0.5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2,270	1,401,523	0.46	0	未知		未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0	1,400,000	0.46	0	未知		未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0	1,253,879	0.42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益谦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09亿元,同比增加87.05%;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410.52万元,上年同期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6,614.00万元,同比增加31,024.52万元。截至 2019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39.2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17.18亿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存在重要影响的变化主要包括:

(1)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司应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该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

(3)新金融工具准则降低了套期会计的适用门槛,提升了套期会计的适用性,将套期会计和企业风险管理更加紧密结合。

新金融工具准则具体政策详见财注五 10.金融工具。

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与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本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4月03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新报表格式要求进行调整。对公司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

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该项目应根据“信用减值损失”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已按照上述新财务报表格式通知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具体请见财注五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相关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如下:

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公司评估了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安全性及近年来回款和坏账核销的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进一步细化应收款项依据预期信用损失情况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和确认依据,更新确定按账龄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组合的比例等会计估计。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归入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归入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本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计量预计信用损失的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对应收款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计量预计信用损失的方法为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政府部门作为市场主体与公司发生交易事项形成的应收债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较低应收款项组合	对如下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1.对政府部门的应收款项;2.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形成的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3.公司管理层认定的其他未发生减值的低风险应收款项。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账款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存在抵押担保的应收款项	有财产抵押或其他有效担保增信措施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变更前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率(%)		变更后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率(%)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5%	5%	1%	5%
6个月至1年(含1年)	5%	5%	5%	5%
1-2年(含2年)	10%	10%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20%	20%
3-5年(含5年)	50%	50%	50%	50%
5年以上	50%	50%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账款按单项金额认定,不计提坏账准备。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应收款项按单项金额认定,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基于2019年12月31日的余额及结构进行测算,本次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2019年利润总额8,109,561.39元,净利润5,983,558.09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218,841.91元,少数股东损益1,764,716.18元)。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如在2018年度执行,基于2019年12月31日的余额及结构进行测算,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增加3,918,974.39元,净利润2,863,231.7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429,556.43元,少数股东损益433,675.34元)。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鲁于珠海鑫光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海南金城及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与公司业务差别较大,且处于非正常生产经营状态,公司持有该公司的股权目的是未来升值后对外转让,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流动性较差,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广东韶关冶钛矿业有限公司;韶关稀土窝矿业有限公司与公司的业务基本一致,公司持有该股权不以交易为目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调整期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53,025,986.97元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调整期初“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年报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0-008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26日上午9:40,在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吴泽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是: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20]第00263号《审计报告》,本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105,225.41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741,116,241.45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为-697,011,016.04元。因尚未弥补完前期亏损,董事会建议2019年度不进行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0”)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具体是:

根据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20年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需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1.25亿元融资额度,该额度可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之间调剂使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调整各金融机构具体融资额度,办理相关贷款手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1”)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2”)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泽林、孙传春、王伟东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3”)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具体是:为规避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销售、贸易业务的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减少产品价格下跌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确保企业稳健经营,董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套期保值计划,授权总裁在资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具体实施,限定当日期货套期保值品种持仓总量对应的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35万元。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十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续租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伟东回避表决。(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4”)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5”)

公司独立董事郭勇、朱卫平、沈洪涛、徐驰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0-009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26日上午9:40,在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57号保利中汇广场A栋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龙世清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在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审核后认为: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十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续租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0-010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4号)核准,本公司向五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9,679,64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4.15元,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679,645.0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55,059,967.85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共人民币19,000,000.00元后,实际到位资金为人民币1,336,059,967.85元,扣除非公开发行的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469,517.8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33,600,45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9,679,645.00元,由于发行费用中有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181,603.78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1,295,102,408.78元。

2016年10月28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6]第00407号《验资报告》。

(二)2019年度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1,333,360,05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33,218.85万元。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41.2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33,360.05万元。

公司以前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301.66万元。2019年度收到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0.29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302.05万元。2017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134.02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018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66.98万元,2019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后的净额100.95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0.00万元光大银行广州分行已于2019年7月17日销户)。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6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下列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8110901012800330937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	11017719746666
大埔县新城基工贸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广州连新路支行	800251249812017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38610188000570316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11月8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石化大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17年1月13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新路支行、大埔县新城基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埔新城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16年12月2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红岭矿业”)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变更大埔新城基矿山矿界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原在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连新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募集资金全部转出,转存至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大埔新城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各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成,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各募集资金专户全部完成销户,募集资金余额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1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登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660,500,000.00元。中喜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16年11月10日出具了中喜专审字[2016]第1165号《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2016年12月1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大埔新城基矿山矿界项目的自筹资金11,219,152.89元,置换预先投入红岭矿业探矿项目的自筹资金8,607,097.08元。中喜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16年12月13日出具了中喜专审字[2016]第1341号《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2019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未产生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未产生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42.1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141.20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存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00.95万元),其中用于红岭探矿项目178万元,剩余64.15万元节余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募集资金使用未发生该事项。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2019年度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厅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该事项。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2.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3,360.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191.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360.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8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